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 次會議紀錄

繼續開會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 點 本院議場

主 席 蘇院長嘉全

蔡副院長其昌

秘 書 長 林志嘉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對行政院院長提出施政方針及施政報告繼續進行質詢。

請林委員昶佐質詢，詢答時間為 30 分鐘。

林委員昶佐：（9 時）主席、行政院張院長、杜副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過去這段期間，社會大眾對於張院長投入台南救災的表現多給予肯定，回顧院長任科技部部長期間的所為，看得出您其實是個滿實在的人，在面對質疑時，不知道就說不知道，如果沒準備也會坦然面對，本席認為這對現在的政府而言是很難得的事，希望院長也能秉持這樣的態度來執行未來三個月看守內閣的工作及面對本席提出的質詢。

主席：請行政院張院長答復。

張院長善政：（9 時 3 分）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實在不敢當。

林委員昶佐：請問院長聽過「大尾鱸鰻 2」這部電影嗎？

張院長善政：有聽說但沒有看過。

林委員昶佐：院長知道這部電影中有涉及對原住民族歧視的爭議嗎？

張院長善政：我在媒體報導中看到說劇情和台詞對原住民族有些不尊敬之處。

林委員昶佐：院長認為發生這些狀況的原因為何？

張院長善政：我認為這是對原住民族文化不夠瞭解之故。

林委員昶佐：其實我們的現行法律中已經有保障原住民族文化的法案，早在 2007 年 12 月即已頒布施行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簡稱原創條例），其精神在於保障原住民族的文化資產，並防止創作人隨意濫用、扭曲，進一步協助原住民族保留並回復其傳統文化，對不對？

張院長善政：對。

林委員昶佐：如果八年前制定的這個法律能夠獲得落實的話，根本不會發生「大尾鱸鰻 2」這個問題，因為該部電影若要使用達悟族的文化，需先詢問達悟族這樣的使用方式是否可行，取得該族的授權，可是這個法律已經制定超過八年，相關的規範和申請辦法居然直到去年（2015 年）才研擬出來，才開始整個申請的流程！一個已經施行八年的條例，八年來毫無進展，沒有對大眾、創作人、業者進行輔導，對於這樣的行政怠惰，請問院長的看法為何？

張院長善政：如果這八年來都沒有任何進展的話，我想的確是不太應該。到底八年來都做了哪些事，這部分請原民會的林主任委員說明。

林主任委員江義：2007 年通過制定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相關子法非常多，本會委託

清華大學法律研究所進行子法的研擬工作，我們發現最重要的問題在於這些專用權代表人的產生非常不容易。

林委員昶佐：我們在民間也聽過很多這樣的說法，既然去年已經開始有了申請和執行方式，請問到目前為止，有幾個民族的創作權受到保障，完成申請程序，開始收受權利金？只要給本席一個名字即可。

林主任委員江義：目前向我們提出申請的案件中，通過的只有 1 件，尚有 14 件仍在審查中，有 3 件退回補件。

林委員昶佐：為何民間會對此一法條不清楚？為何會發生「大尾鱸鰻 2」這部電影的狀況？這就是行政怠惰之故。其實不只是民間不瞭解，這八年來，不論是音樂界、電影界或各式各樣的創作者，沒有任何創作人知道這樣的法條，甚至連政府都帶頭亂用。以外交部發行的護照為例，第 40 頁和第 41 頁使用了達悟族傳統漁船的照片，請問外交部有獲得達悟族的授權嗎？

林主任委員江義：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和一般著作權最大的不同在於前者採登記制。

林委員昶佐：也就是說他們需要先去辦理登記，可是即便他們尚未登記，你們有去函外交部告知這可能涉及原住民族權益嗎？

林主任委員江義：當時他們並未就此徵詢我們的意見。

林委員昶佐：又比如在 2013 年外交部辦理的國際青年大使計畫中，這些代表隨便穿著阿美族、鄒族的服裝，跳著他們的舞，請問你們有去函外交部提醒他們這可能涉及原住民族傳統文化的專用權嗎？

林主任委員江義：不論是公部門或一般民間團體，只要涉及侵害或違反原住民族文化，我們都會行文甚至發布。

林委員昶佐：可是我們並未看到原民會對於他們這樣的亂用出面說過任何話。對於這樣的行政怠惰，八年來居然只有 1 件獲得通過，本席真的是瞠目結舌。本席也聽過太多政府把這個責任推給民間的說法，說是因為原住民族著作權非常難整理、不知道權利所有人為何人所致，民間等不及行政院這樣的行政怠惰，遂乾脆於去年完成第一個著作權的授權，亦即賽德克民族議會授權給閃靈樂團，完成了授權備忘錄。為何明明沒有那麼困難的事，八年來政府連 1 件都做不到？大尾鱸鰻 2 的爭議發生後，沒有看到政府有任何一位政府官員出面表示這有違反現行法律規定之虞，一件明明沒有那麼困難之事，政府八年來居然沒有一點進展，對這樣的行政怠惰，本席真的是瞠目結舌！請問院長知道為何要特別制定原創條例以保障原住民族文化權嗎？

張院長善政：我認為對本土文化給予適當保障是毫無疑義之事。

林委員昶佐：院長可能不清楚這個舉動的背後其實有更宏觀的原因，原住民族本來是臺灣的主人，經過一連串外來的掠奪、打壓，導致他們的土地資源逐漸被掠奪，原住民族的問題是歷史爭議的問題，而現在這種壓迫甚至透過國家機器繼續對原住民族進行文化侵襲，不斷的邊緣化原住民族在臺灣的地位，目前原住民族的平均壽命比全體國民的平均壽命少 10 歲，其家庭收入僅為全體國人家庭收入的六成，不只是這些，幾乎所有資料都顯示原住民這個原本這塊土地的主人相對於

全體國人來說是備受打壓、非常弱勢，為了回復這個土地原本主人的權益，我們才要制定這些相關條例，不只是保障他們的文化權，還要回復他們的地位和平等，所以我們要透過一系列的法案和政策，包括追求他們當初被打壓的真相、補償、回復權利、落實原住民族自治法、基本法和反歧視法、回復其傳統領域、保障其文化權及教育權，最後才可以讓台灣社會邁向族群平等、和解和團結。

張院長善政：林委員這些論點我完全同意。

林委員昶佐：我剛才講的這一段有關族群正義的事情，就是轉型正義，請問院長對轉型正義有何看法？

張院長善政：剛才你以原住民為例所講的話，我已經向委員報告，我完全同意這個邏輯。

林委員昶佐：所以台灣需要的轉型正義不只是族群正義，事實上還包括最近媒體所談的許多面向，例如戰後獨裁時期國家暴力壓迫人民、二二八、白色恐怖、黨國不分的不公不義。我在此要提醒院長和閣員，轉型正義的工作至少包括四項：一、調查並公開真相；二、究責：如何處理加害人；三、賠償：賠償被害人及回復名譽；四、讓社會回復成為民主公義的狀態，保障人權，防止倒退。

我想院長和台灣大部分社會大眾都知道，目前台灣大概只做到第三點，就是賠償被害人，至於其他三點，第一點有關真相的部分，例如歷史檔案、政府機密文件、政治犯判決的相關文件、國家情報單位對人民的監控資料之公開等等，但是這些都公開得非常少；還有究責的部分，對加害人的審判、求償及其是否適合繼續擔任目前的職位，例如當初加害他人的法官、檢察官、警察，是否還適合繼續擔任現職，我們都沒有處理；至於第四點「回復社會成為民主公義的狀態」，例如不當黨產的返還、反歧視法、人權教育、歷史教育、禁止美化獨裁者、歷史事件現場的保存，院長，我知道你只當這幾個月院長，但是你知道馬政府過去 8 年來針對以上這幾項重要工作作了多少努力？

張院長善政：我知道轉型正義必須逐一針對個案來處理，像二二八就是一個最明顯的例子，每一個個案有不同的處理方式，就我所知，其實是有盡了相當的力量。

林委員昶佐：大概是二二八真相的調查和賠償，但是關於第二點究責和第四點回復成為民主公義的狀態，事實上是乏善可陳。轉型正義非常重要，因為它可以促進社會的和解和團結。我們的政府過去 16 年來，不管是哪一任總統都在喊「團結！團結！」，在各種場合都把「族群和諧，不要挑起族群對立，和解團結」掛在嘴上，但是團結不是只有用說的，世界各國都用耐心、努力和行動去進行轉型正義，促進和諧團結。西班牙立了歷史記憶法，禁止繼續美化獨裁者和獨裁歷史；德國立了反納粹和反刑事犯罪法，並成立了東德社會統一黨獨裁時期歷史評價與影響研究委員會；加拿大成立了真相與和解委員會，追求原住民被壓迫的真相，回溯到西元 1500 年；最近連紐西蘭和許多東歐國家，甚至最近剛民主化的緬甸，為了追求社會的和解與團結，連走過不公不義、代表威權象徵的國旗都可以換，因為他們希望透過努力和行動來追求社會新的共識，迎向新的團結。而我們的政府對於團結，如同剛剛院長所說，那四點做得乏善可陳，甚至我們的總統還在

紀念、歌頌獨裁者，繼續用行動對台灣社會做出二度傷害。

院長，如同我剛才所說，轉型正義是一個漫長的過程，是一件辛苦的事情，一定要做，可是你的任期只剩下三個月，我想也很難期待你能夠在這三個月有任何重大的動作，其實也不適合，有可能只會更撕裂傷口，但是我們回到今天質詢我一開始所講的，我們是否可以從文化權的回復和保障，也就是原創條例開始起步，那麼三個月其實是有事情可以做的。林主委，我們是不是可以在接下來的這段時間，把過去中央政府濫用原住民族文化及傳統著作的相關案例清點成冊，作一個報告？

林主任委員江義：我向委員報告，現在我們已經成立了一個專案辦公室，剛才委員所提到的，我非常、非常的肯定，確實應該加強對文化的保障，我們會朝這個方向來努力。

林委員昶佐：好，我希望你的那份報告也包括這本護照，包括我們自己派代表團出去隨便跳阿美族和鄒族的舞蹈。

林主任委員江義：我們會再重申。

林委員昶佐：這些整理起來之後提供給新政府的原民會，讓他們去協助各部落、各民族向各級政府追討他們應有的權利，這樣可以嗎？

林主任委員江義：可以。

林委員昶佐：院長，我另外要拜託你，我聽到你在媒體上講，相關的檔案資料會悉數交給新政府，在此我要拜託院長，如果這些資料涉及歷史、轉型正義，即使已到達法定的保存年限，是否可以先不銷毀，然後悉數交給新政府處理？

張院長善政：本來這些資料即使到了銷毀的年限，也不急著在這三個月內銷毀，我們要交接的資料其實都是一些最近的計畫，那些歷史檔案，新政府接手後都可以完全掌握、都可以看得到的。

林委員昶佐：老實說，院長的回答比我期待的還要好，感謝院長，難怪這段期間會有民進黨的委員問你要不要乾脆到新政府入閣。

張院長善政：沒有，沒有，不敢當。

林委員昶佐：接著我要問的問題是台灣人民都非常關注的事情，也是我一直以來想要請教執政黨的問題，馬政府一再強調在九二共識、一中原則的基礎上，推動兩岸和平、對等、尊嚴的交流，還說兩岸關係空前良好，這與許多民眾的感受落差非常大，台灣民眾尤其感受不到對等、尊嚴，只感受到在國際場合遇到中國時都不斷退讓和矮化。最近中國在與我們有主權爭議的南海部署 HQ-9 飛彈，越南已正式向中國大使館表示嚴正抗議，菲律賓也表達中國侵蝕了區域間的互信，使本來已經緊張的情勢雪上加霜，另外美國、日本也表達嚴重關切，認為進一步升高了區域的緊張，而我們至今除了國防部及外交部發表過不痛不癢的「持續關注中」的言論外，根本沒有表達嚴正抗議。院長作為台灣的最高行政首長，我給你一個機會，你要不要表達嚴正抗議？

張院長善政：我想馬總統已經特別講過南海的和平倡議，所以我們希望南海是一個不要有國際衝突的地域，馬總統已經宣示過了。

林委員昶佐：所以相對於剛才所提到的越南、菲律賓、日本、美國的說法，我們面對中國就是不敢嚴正抗議，我們可以說的範圍大概就是像剛才院長說的那樣，而且我們的反應還慢了半拍，因為

對方大概是一個月前就已經說了。我想政府用這樣的態度面對台灣人民要的尊嚴，但是台灣人民在國際之間拚搏並不是用這樣的態度，不管是在影展或體育賽事的國際場合，台灣人只要被打壓，都常常會為了尊嚴要求主辦單位為台灣正名，近幾年國際體育賽事上，也有很多台灣民眾到現場舉著「台灣就是台灣，不是中華民國」的標語，因為台灣人民非常重視尊嚴，所以馬總統在元旦文告或是我國政府對國際的發言中，都會一再強調兩岸關係，必須在「九二共識」的前提下，實現對等與尊嚴。所以本席相信，不管馬總統這樣說是否真心，他應該知道台灣人民要尊嚴！

張院長善政：至少在我所經手的亞投行事務上，我們是非常堅持對等與尊嚴。最近對岸所表達一些不適當的話，我們也透過陸委會跟他們反映，這些說法我們不接受。

林委員昶佐：本席在此所要請問的，除了你們的說法或是你們政府代表跟中國代表在密閉會議室裡，以那種所謂的對等、尊嚴以外，放大到整個國家，提出九二共識、一中原則以及兩岸是非國與國的特殊關係、同屬一中等屬於你們這種的理念，當然並非是我的理念。試問在這種理念下追求所謂的對等、尊嚴，如果在國際場合應該是怎樣的樣貌？舉例來說，假設今天有一項國際性體育競賽應該是怎麼去呈現？我們被稱做是「中華台北」，那麼對岸應該怎麼樣被稱呼？

夏主任委員立言：我們現在所有的體育賽事，根據我們與奧會所簽訂的協議，我們的名稱改為「中華台北」。

林委員昶佐：是，本席知道。所以，現在中國他們的名稱是「中國隊」、我們則是「中華台北」，請問這樣算是對等尊嚴嗎？即便簽訂這樣的協議，你的心中認為這是對等、尊嚴嗎？

夏主任委員立言：大家都知道，我們在國際上屬於特殊敏感的身分，現在說兩岸關係是過去 66 年來最好，這是基於一個相對的比較，我想比起過去，現在我們在國際上所得到的尊重，的確是超過以前。

林委員昶佐：本席要再請問一次，我的問題其實非常的簡單，也就是我相信你們不敢稱呼對岸是中國，而我們是中華台北，這樣就是所謂對等、尊嚴！而我林昶佐以及許多的台灣人民要的對等、尊嚴，是台灣與中國為兩個正常國家的關係，在國際上應該是兩個正常的國家被平等的看待。但是這與馬總統及馬政府 8 年來的看法不一樣，因為他一再地強調，兩岸基於九二共識、一中原則、共屬一中，而且是特殊的非國與國之間的關係。

夏主任委員立言：馬總統一再強調是九二共識、一中各表……

林委員昶佐：還有非國與國的關係。

夏主任委員立言：這是根據中華民國憲法所得到的結論。

林委員昶佐：所以，依照你們這樣的邏輯，在一個國際賽事上，竟然「中國隊」及「中華台北」這樣的稱呼，不是對等、尊嚴，照你們的邏輯最後的對等、尊嚴是怎麼樣？一定不是我們所說的「台灣隊」跟「中國隊」，也不會是某些其他人所說的其他名稱，你們心中應該有一個終極的想法吧？

張院長善政：基於我們的憲法，我們是一個國家，我們不承認對岸是一個國家。

林委員昶佐：所以，對岸也不能是一個國家，就如同我們是以「中華台北」而非國家的名義。所以，你們認為我們現在是一個特殊敏感的狀態，我們是被矮化的，稱為「中華台北」，對岸是被稱

做「中國」，他們沒有被矮化。因此，照你們的邏輯及馬總統、馬政府的理念，而非本席的邏輯，依你們的政策執行到底，實踐你們口中的對等、尊嚴，就是也要將對岸矮化，不管是稱為「中華北京」或其他的名稱，也就是他們稱為「中華北京」，而我們稱為「中華台北」，就實現了馬總統所說的：兩岸是非國與國的特殊關係！

張院長善政：在很多的國際組織中，並非我們希望怎麼做就可以。

林委員昶佐：當然，本席了解。我只是想知道畢竟對等、尊嚴也是馬總統說的，但是你們的心中至少要如此希望，因為對等、尊嚴是你們說的，你們心中有放著想法，有一天要打壓對岸，將他們變成「中華北京」？或是他們要降下五星旗，升上奧會旗？他們也不能唱國歌，改唱其他的替代歌曲嗎？你們心中有想過，既然說了 8 年的對等、尊嚴，總有一天要達成這件事？你們有這樣想嗎？

張院長善政：國際組織要如何來處理兩岸的名稱，最後決定權在於他們，但是就我們國家而言，「中華台北」是當前能夠讓我們參與運動賽事的一個名稱，我們必須顧慮國際組織實事求是……

林委員昶佐：本席了解，就像我剛說的影展、體育賽事及國際場合等，台灣人民都以實力去實際的參與，所以我並非與你談實際的參與，我談的是尊嚴，也就是說我們可以去參與比賽，但我們的名稱被矮化了，因為對你們而言，兩岸是非國與國的關係，所以「中華台北」這個名稱沒有關係，事實上並沒有被矮化，因為這根本就不是一個國家，同樣的道理，對岸就應該被稱為是「中華北京」。但是你們不敢這樣說，也不敢這樣想，試問這樣何來的對等、尊嚴呢？

夏主任委員立言：我們一向在國際社會上爭取正式的國名，用正式參與的方式，這是我們努力的目標。

林委員昶佐：所以你說的是「中華民國」嗎？

夏主任委員立言：是。

林委員昶佐：本席在此總算等到這一句，如果你心裡希望未來在國際上終極實踐的是「中華民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共同存在，這就是兩國論，也就是兩個中國。而且，你是現在鄉民常常、最流行說的「華獨」，這是你們二位心中的想法，不是我的想法。我是「台獨」，但是我敬佩你們是「華獨」，至少你們跟馬英九總統比起來，你們是跟他不一樣的。

夏主任委員立言：我們是根據中華民國的憲法來爭取，務實的在國際社會上有不同的優先次序，譬如說稱呼「中華民國」或「台灣」，我們都可以接受。

林委員昶佐：既然馬總統說他不是「華獨」，事實上，他也一定不是「華獨」，因為他與你們二位心中的想法不一樣。但是，馬總統要的是非國與國的特殊關係，因此在國際上，我們不可能實踐你們那種奇形怪狀、兩邊都不是國家的名字，一邊稱做「中華台北」、另一邊稱為「中華北京」，這種名稱過去 8 年你們沒有實踐過，未來 3 個月應該也不會。如果未來的新政府還聽你們的，去想辦法要對岸改成中華北京，也不會實踐。我在此要表達的是，按照九二共識、一中原則，可能有很多的成果，但絕對沒有對等、尊嚴。從方才本席就一直表達，台灣人民非常要求對等與尊嚴。最後，我要補充一件事，我不相信未來 3 個月你們有可能改變，稱呼兩岸為「台灣」及「中國」，變成一邊一國。

夏主任委員立言：並非未來 3 個月而已，其實過去 8 年我們在國際場合能夠爭取的都已經盡力去做了。

林委員昶佐：所以是要爭取對岸叫「中華北京」？還是我們中華民國……

張院長善政：首先，我們名稱不能被矮化，在所有國際場合舉凡我們能爭取的都有去做。

林委員昶佐：本席認為張院長應該注意，你的發言是自己的意見還是馬政府的意見，如果你爭取的是「中華民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同時存在，那就是「華獨」，這是兩國論。你要小心，這與馬總統的想法是不一樣的。我要表達的是按照常理及邏輯來判斷，馬總統需要的是兩邊都是矮化的，也就是他希望的兩邊矮化是對岸叫「中華北京」，或是其他不是國家的名字，但是他也不敢講。所以，不論是馬總統心中所想的非國與國的對等、尊嚴，過去達不到、未來 3 個月達不到，如果新政府還聽他的，支持九二共識、一中原則的話，也達不到對等、尊嚴。最後本席呼籲張院長，國民黨政府在過去這段選舉期間，不斷地強調你們是 2,300 萬人中，可以跟共產黨把關係維繫得最好的。我是否可以請張院長在未來 3 個月協助台灣人民，並支持台灣的民主？既然台灣已經透過選舉，被國際各大媒體解讀為台灣人民不支持過度傾中，甚至於不支持九二共識、一中原則，你們可不可以透過相關的管道或是熱線告訴對岸共產黨，請他們不要因為新政府不支持九二共識、一中原則，就用惡劣的手段來對付台灣？我們看到許多中國傳出來的訊息，他們有很多惡劣的手段，例如新政府不支持九二共識、一中原則，他們就要用很多惡劣的手段對付台灣人民，你可以幫助台灣的人民去跟對岸說這件事嗎？

張院長善政：委員一直在提的一中原則，事實上，「各表」兩字也是我們所一直強調的，馬總統在新加坡與習近平的會晤，後來在後半段裡面……

林委員昶佐：本席現在要表達的是並非我們自己想說什麼，而是指出國際上的對等、尊嚴究竟是什麼？我現在不再去提前述的意見，請問你們是否可以幫助台灣人民及台灣民主去跟對岸說這件事？

夏主任委員立言：我們一再強調，在所有跟對岸接觸的場合，譬如說陸客來台觀光要持續、甚至繼續擴大人數及維持兩岸和平與和諧現狀，我們都不斷地表達。

林委員昶佐：陸客是否要繼續來，是否可以保障台灣的觀光，大家對此有不一樣的看法，但至少不要用惡劣的手段來對付台灣人民，希望未來我們可以透過公開或是私下的管道，幫助台灣的民主及幫助新政府開展政務，拜託！

最後我想請問院長，你知道今天是什麼日子嗎？

張院長善政：2 月 23 日。

林委員昶佐：2 月 23 日在歷史上曾經發生過什麼事？

張院長善政：對不起，我不知道。

林委員昶佐：78 年前，1938 年的今天，中華民國空軍飛來台灣轟炸了台北松山，這次的松山大空襲是中華民國第一次轟炸台灣，中華民國的空軍聯合蘇聯投下了二百八十多枚的飛彈，造成許多台北人嚴重傷亡與財產損失，院長不知道這件事？

張院長善政：這個日期我不記得，但我知道委員講的事件。

林委員昶佐：但它並沒有被寫在課本裡，這是真實的例子，我舉這個例子是因為曾經來台轟炸，造成台灣人民傷亡的中華民國，戰後居然只剩下台灣，他可以逃過來進行獨裁統治，就是這麼荒謬的事情，才會造成我剛剛講的錯綜複雜的歷史。

張院長善政：我想這是個歷史悲劇，二戰期間，發生了很多我們不願意看到的事情，這個也是一件，但不能說是中華民國轟炸台灣，當時的台灣是在日本控制之下，美軍當時也對台灣……

林委員昶佐：太平洋戰爭開始，美軍也開始轟炸台灣，這我知道，因為中華民國跟美國結成同盟。

張院長善政：但你不能說美國來轟炸台灣啊！

林委員昶佐：美國的確轟炸台灣，我現在不跟你爭論誰來轟炸台灣，我要講的是，這是一個非常複雜糾結的歷史，所以才會有族群之間的裂痕，族群之間的不公義，造成我們社會的傷痕。為什麼我前面告訴你轉型正義很重要，就是因為要更用心的去實踐，也因為這樣糾結的歷史，台灣人民要一個尊嚴這麼的困難！我希望院長可以用心的去思考這些問題，最後，我也希望新政府可以聽到我們對它的期許，謝謝。

主席：謝謝林委員的質詢。

接下來請王委員育敏質詢，詢答時間為 30 分鐘。

王委員育敏：（9 時 32 分）主席、行政院張院長、杜副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院長最近救災真的是非常的辛苦，本席很肯定您。在春節前發生這樣不幸的災難，但是您超越黨派的立場，不論地方是由誰執政，全力的救災，獲得國人非常大的肯定。本席今天在這裡列出必須超越藍綠的三件事，第一件就是全力救災、共同防災。我想這件事情絕對是要超越藍綠的，行政院現在推出的防災三法，國民黨立院黨團是全力支持，當然也希望所有的團體，包括民進黨、時代力量、親民黨都要有共識，共同支持，在立法院優先把這防災三法審慎的、周延的討論，儘速的讓它通過。

主席：請行政院張院長答復。

張院長善政：（9 時 33 分）主席、各位委員。這三個法真的非常重要，如果立法院可以儘快通過，很多補救、補助措施就可以用到這次的災民身上。

王委員育敏：所以行政院的進度就是這個禮拜四可以定稿送到立法院？

張院長善政：對，該開的會都開了，禮拜四的行政院院會會通過。

王委員育敏：好，這個部分國民黨立院黨團絕對會全力支持。第二件事情，我要講的是，捍衛國家領土主權這件事情，這也是應該要超越藍綠的。最近發生一件事情，本席覺得比較遺憾，我們看到民進黨的立委竟然提出來要廢除國父遺像。老實說，今天我進到這個議場，我看著、望著我們的國父遺像，心裡非常有感觸，為什麼法令上要明訂重要場合要高高的懸掛我們的國父遺像跟國旗？因為那是中華民國的象徵，這是非常重要的。遺憾的是，做為中華民國的國會議員竟然帶頭提出要廢除國父遺像這樣的法案，本席是非常不能認同，而且會反對到底。我不曉得院長對於立法院有委員提出這樣的法案看法如何？

張院長善政：我覺得這應該不是很優先的事情，而且似乎是沒有必要，行政院當然是要重視立法院的提案，可是我覺得我們現在有更多更急的事情要做。